

一般原产地证书（CO）填制规范

产品名称	一般原产地证书（CO）填制规范
公司名称	深圳市红三羊供应链有限公司
价格	.00/件
规格参数	
公司地址	深圳市罗湖区南湖街道东门南路1006号文锦渡口岸综合报关大楼628E
联系电话	0755-25108873 18807550903

产品详情

什么是一般原产地证书啊？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进出口货物原产地条例》的规定，原产地证书，是指出口国（地区）根据原产地规则和有关要求签发的，明确指出该证中所列货物原产于某一特定国家（地区）的书面文件。是货物在国际贸易行为中的“经济原籍”证书，进口国据此对进口货物给予不同的关税待遇。根据原产地规则的不同，原产地证可分为优惠原产地证和非优惠原产地证。根据用途的不同，原产地证又可分为一般原产地证、普惠制原产地证、区域性优惠原产地证及专用原产地证。一般原产地证又称“C/O证”，是各国根据各自原产地规则签发的，证明货物原产于某一特定国家或地区、享受进口国正常关税待遇的证明文件。一般原产地证明书（以下简称CO证书）共有12栏，各栏的填写方法如下：原产地证书号：标题栏（右上角），填上海关规定的证书号。编号规则如下：C+年份代码（2位）+申请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第9-17位（9位）+流水号（4位）。例如：证书号C203800000050045是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第9-17位为380000005的申请单位2020年办理的第45票CO证书。*注意：更改证、重发证的号码与新证的编码规则一致，但改变流水号。第一栏：出口商名称，地址，国别/此栏应填写已办理原产地证书申请人备案的中国境内出口商名称、详细地址、国家。若经其他国家或地区转口需填写中间商名称的，可在出口商后面加填英文“VIA”或“O/B”，然后再填写中间商名称、地址和国家。注意哦，在台湾、香港、澳门的注册公司不能作为出口商。第二栏：收货人的名称，地址，国别/此栏一般应填写外贸合同中的买方、信用证上规定的提单通知人或特别声明的收货人。在特殊情况下，此栏也可填上TO ORDER或TO WHOM IT MAY CONCERN，但不得留空。咦，我们公司的货有经其他国家或地区转口要怎么办哦？若经其他国家或地区转口需填写中间商名称的，只要在最终收货人后面加填英文“VIA”或“O/B”，然后填写中间商名称就好了。第三栏：运输方式及路线（就所知而言）/注意：填写装货港、目的港名称及运输方式（海运、空运或陆运）。我们公司的货物是经过转运的，要怎么填哦？如系转运货物，加上转运港就OK，如：FROM NINGBO TO PIRAEUS, GREECE VIA HONGKONG BY SEA。第四栏：目的地国家（地区）/注意：指货物最终运抵目的地国家或地区，即最终进口国（地区），不能填写中间商国家/地区名称；出口至台湾的必须填写“TAIWAN, CHINA”。第五栏：供签证机构使用/此栏由签证机构填写，申请单位应将此栏留空。签证机构根据实际情况，在此栏加注如下内容：如属“后发”证书，签证机构会在此栏填写“ISSUED RETROSPECTIVELY”；如属签发“复本”（重发证书），签证机构会在此栏填写“DUPLICATE”，同时注明原发证书的编号和签证日期，并声明原发证书作废，其文字是“THIS CERTIFICATE IS IN REPLACEMENT OF CERTIFICATE OF ORIGIN NO.....DATED.....WHICH IS CANCELLED”。第六栏：唛头及包装号/注

意：此栏填写的唛头应与货物外包装上的唛头及发票上的唛头一致；唛头不得出现中国以外的国家或地区制造的字样，也不能出现香港、澳门、台湾原产地字样；如货物无唛头，应填写“无唛头”(N/M或N O MARK)；如唛头为图文等较复杂的内容，此栏应填写“SEE ATTACHMENT”，申请单位用空白纸制作带图文的唛头附页，签证机构在附页上加盖签证印章。切记哦！CARTON LABEL、AS ADDRESS、AS PER INVOICE、AS PACKING LIST、AS B/L、AS BILL OF LADING、COLOR LABEL等不能用作唛头，别填错啦。第七栏：包装数量及种类；商品说明/注意：包装数量应用英文和阿拉伯数字同时表示，填写货物的具体包装种类（如CASE、CARTON、BAG、PACKAGE等）。如果无包装，应填明货物出运时的状态，如“NUDE CARGO”（裸装货）、“IN BULK”（散装货）、“HANGING GARMENTS”（挂装）等。商品名称必须具体填明，应详细到可以准确判定该商品的HS品目号。如果信用证、合同中品名笼统或拼写错误，应在括号内加注具体描述或正确品名。商品名称等项列完后，应在最后一行下方加上表示结束的符号（***），以防止加填伪造内容。国外信用证要求填具合同、信用证号码、转口商出具的发票号等，可加填在结束符下的空白处。第八栏：H.S.税目号/此栏要求准确填写商品的四位数HS税目号，不得留空。若同一证书含有多种商品，应将相应的税目号全部填写。第九栏：数量/此栏应以商品的正常计量单位填制，以重量计算的可填毛重，也可填净重，如为毛重须加注“G.W.”(GROSS WEIGHT)，净重则加注“N.W.”(NET WEIGHT)。毛重与净重要分清，这样填写才不会错。“以重量计算的则填毛重，只有净重的，填净重并标注“N.W.””。第十栏：发票号码及日期/此栏不得留空，发票号码、日期必须与正式商业发票一致，月份一般用英文缩写JAN.，FEB.，MAR.等表示。第十一栏：出口商声明/此栏填写申报地点、日期，申请单位应授权专人在此栏签字，并加盖申请单位中英文印章。申报日期不得早于发票日期，一般也不要迟于提单日期，如迟于提单日期，则要申请后发证书。重发证申报日期应为当前日期。第十二栏：签证机构证明/此栏填写签证机构签证地点、日期。签证机构授权签证人员在此栏签字，在证书正本加盖“中英文签证印章”，签名必须清楚且保持与备案笔迹一致。签证机构一般只在证书正本加盖印章，如客户要求也可在副本上加盖印章。注意：印章加盖须清晰，与签名重叠不得行。其他说明1. 凡申请办理一般原产地证明书的申请单位，须在当地海关进行备案；2. 一般原产地证明书所有内容除第2栏，第6栏不受文种限制，其余栏目都要用英文表示；3. 如果签发的证书正本遗失或损毁，申请单位可向原签证机构申请重发，提供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非优惠原产地证书更改/重发申请书》及原证的复印件，经签证机构核实，予以重发。4. 证书自签发之日起有效期为1年，更改证、重发证有效期同原证书。5. 签证机构已经签发的证书，申报单位如需要更改，应在原证书有效期内申请更改，并退还原签发证书。END来源：重庆海关发布什么是一般原产地证书啊？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进出口货物原产地条例》的规定，原产地证书，是指出口国(地区)根据原产地规则和有关要求签发的，明确指出该证中所列货物原产于某一特定国家(地区)的书面文件。是货物在国际贸易行为中的“经济原籍”证书，进口国据此对进口货物给予不同的关税待遇。根据原产地规则的不同，原产地证可分为优惠原产地证和非优惠原产地证。根据用途的不同，原产地证又可分为一般原产地证、普惠制原产地证、区域性优惠原产地证及专用原产地证。一般原产地证又称“C/O证”，是各国根据各自原产地规则签发的，证明货物原产于某一特定国家或地区、享受进口国正常关税待遇的证明文件。一般原产地证明书（以下简称CO证书）共有12栏，各栏的填写方法如下：原产地证书号：标题栏（右上角），填上海关规定的证书号。编号规则如下：C+年份代码（2位）+申请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第9-17位（9位）+流水号（4位）。例如：证书号C203800000050045是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第9-17位为380000005的申请单位2020年办理的第45票CO证书。*注意：更改证、重发证的号码与新证的编码规则一致，但改变流水号。第一栏：出口商名称，地址，国别/此栏应填写已办理原产地证书申请人备案的中国境内出口商名称、详细地址、国家。若经其他国家或地区转口需填写中间商名称的，可在出口商后面加填英文“VIA”或“O/B”，然后再填写中间商名称、地址和国家。注意哦，在台湾、香港、澳门的注册公司不能作为出口商。第二栏：收货人的名称，地址，国别/此栏一般应填写外贸合同中的买方、信用证上规定的提单通知人或特别声明的收货人。在特殊情况下，此栏也可填上TO ORDER或T O WHOM IT MAY CONCERN，但不得留空。咦，我们公司的货有经其他国家或地区转口要怎么办哦？若经其他国家或地区转口需填写中间商名称的，只要在最终收货人后面加填英文“VIA”或“O/B”，然后填写中间商名称就好了。第三栏：运输方式及路线（就所知而言）/注意：填写装货港、目的港名称及运输方式（海运、空运或陆运）。我们公司的货物是经过转运的，要怎么填哦？如系转运货物，加上转运港就OK，如：FROM NINGBO TO PIRAEUS, GREECE VIA HONGKONG BY SEA。第四栏：目的地国家(地区)/注意：指货物最终运抵目的地国家或地区，即最终进口国(地区)，不能填写中间商国家/地区名称；出口至台湾的必须填写“TAIWAN, CHINA”。第五栏：供签证机构使用/此栏由签证机构填写，申请单位应将此栏留空。签证机构根据实际情况，在此栏加注如下内容：如属“后发

”证书，签证机构会在此栏填写“ISSUED RETROSPECTIVELY”；如属签发“复本”（重发证书），签证机构会在此栏填写“DUPLICATE”，同时注明原发证书的编号和签证日期，并声明原发证书作废，其文字是“THIS CERTIFICATE IS IN REPLACEMENT OF CERTIFICATE OF ORIGIN NODATED.....WHICH IS CANCELLED”。第六栏：唛头及包装号/注意：此栏填写的唛头应与货物外包装上的唛头及发票上的唛头一致；唛头不得出现中国以外的国家或地区制造的字样，也不能出现香港、澳门、台湾原产地字样；如货物无唛头，应填写“无唛头”（N/M或NO MARK）；如唛头为图文等较复杂的内容，此栏应填写“SEE ATTACHMENT”，申请单位用空白纸制作带图文的唛头附页，签证机构在附页上加盖签证印章。切记哦！CARTON LABEL、AS ADDRESS、AS PER INVOICE、A SPACKING LIST、AS B/L、AS BILL OF LADING、COLOR LABEL等不能用作唛头，别填错啦。第七栏：包装数量及种类；商品说明/注意：包装数量应用英文和阿拉伯数字同时表示，填写货物的具体包装种类（如CASE、CARTON、BAG、PACKAGE等）。如果无包装，应填明货物出运时的状态，如“NUDE CARGO”（裸装货）、“IN BULK”（散装货）、“HANGING GARMENTS”（挂装）等。商品名称必须具体填明，应详细到可以准确判定该商品的HS品目号。如果信用证、合同中品名笼统或拼写错误，应在括号内加注具体描述或正确品名。商品名称等项列完后，应在最后一行下方加上表示结束的符号（***），以防止加填伪造内容。国外信用证要求填具合同、信用证号码、转口商出具的发票号等，可加填在结束符下的空白处。第八栏：H.S.税目号/此栏要求准确填写商品的四位数HS税目号，不得留空。若同一证书含有多种商品，应将相应的税目号全部填写。第九栏：数量/此栏应以商品的正常计量单位填制，以重量计算的可填毛重，也可填净重，如为毛重须加注“G.W.”（GROSS WEIGHT），净重则加注“N.W.”（NET WEIGHT）。毛重与净重要分清，这样填写才不会错。“以重量计算的则填毛重，只有净重的，填净重并标注“N.W.””。第十栏：发票号码及日期/此栏不得留空，发票号码、日期必须与正式商业发票一致，月份一般用英文缩写JAN.，FEB.，MAR.等表示。第十一栏：出口商声明/此栏填写申报地点、日期，申请单位应授权专人在此栏签字，并加盖申请单位中英文印章。申报日期不得早于发票日期，一般也不要迟于提单日期，如迟于提单日期，则要申请后发证书。重发证申报日期应为当前日期。第十二栏：签证机构证明/此栏填写签证机构签证地点、日期。签证机构授权签证人员在此栏签字，在证书正本加盖“中英文签证印章”，签名必须清楚且保持与备案笔迹一致。签证机构一般只在证书正本加盖印章，如客户要求也可在副本上加盖印章。注意：印章加盖须清晰，与签名重叠不得行。其他说明1. 凡申请办理一般原产地证明书的申请单位，须在当地海关进行备案；2. 一般原产地证明书所有内容除第2栏，第6栏不受文种限制，其余栏目都要用英文表示；3. 如果签发的证书正本遗失或损毁，申请单位可向原签证机构申请重发，提供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非优惠原产地证书更改/重发申请书》及原证的复印件，经签证机构核实，予以重发。4. 证书自签发之日起有效期为1年，更改证、重发证有效期同原证书。5. 签证机构已经签发的证书，申报单位如需要更改，应在原证书有效期内申请更改，并退还原签发证书。END来源：重庆海关发布